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南區分會 函

地址：700015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一段 82 號
電 話：06-2211971
傳 真：06-2217483
承辦人：周芷妤

受文者：如正、副本人員及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 日
發文字號：112 南基總字第 008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112 年第 3 次共管會會議記錄

主旨：轉知 112 年度第 3 次「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南區共管會議」
會議紀錄乙份，詳如附件，請查收。

正本：丁榮哲主任委員、塗勝雄副主任委員、徐超群副主任委員、趙善楷副主任委員、
顏大翔副主任委員、賴俊良委員、陳相國委員、蔡國麟秘書長、李明陽組長、戴
昌隆組長、劉維穆組長、端木梁委員、張文祥委員、陳英杰委員。
副本：全體委員、雲嘉南四縣市醫師公會、審查執行會

主任委員

丁 榮 哲

正本

附件

檔保

收單號	0255
收單日期	112.10.20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700



1

臺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一段82號

地址：70006 臺南市中西區公園路96號

聯絡人：許雅婷

聯絡電話：06-2245678 分機：4138

傳真：06-2244406

電子郵件：e110568@nhi.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
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南區
分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健保南費二字第11285055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12年度第3次「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南區共管會議」

會議紀錄(如附件)，請查收。

正本：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南區分會
副本：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南區共管會議

112 年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0 月 4 日下午 2 時

地點：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9 樓第 1 會議室
(同步開放 Microsoft Teams 視訊會議)

出席委員：(依姓氏筆劃排列、*係指採視訊與會人員)

委員姓名	出席委員	委員姓名	出席委員
李明陽	李明陽	洪讓吟	請假
徐超群	徐超群*	張文祥	張文祥*
郭郁伶	郭郁伶	郭碧雲	林憶梅(代)
陳相國	陳相國*	陳英杰	陳英杰*
黃紫雲	黃紫雲	塗勝雄	塗勝雄
端木梁	端木梁*	趙善楷	趙善楷*
劉維穆	劉維穆	蔡國麟	蔡國麟
賴阿薪	賴阿薪	賴俊良	賴俊良
戴昌隆	戴昌隆*	顏大翔	顏大翔

列席單位及人員：

南區業務組醫療費用二科

吳迪鈞、周俸鏊、張雅芳、
郭巧宜、陳沂蓉、陳等婷、
黃佳慧、黃美鳳、楊宗哲、
楊玟蓓、盧羽眉

主席：林組長純美、丁主委榮哲

記錄：許雅婷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追蹤事項：

案號	案由	決議	辦理情形
提案 討論 第一 案	建請討論有關西醫 基層醫療爭議案件 審查差異問題之改 善措施。	爭議審議案件之補充說明，將通知原審 醫師時併同通知分會窗口，請南區分會 配合於 2 天內派員至本組審閱案件並提 供具體意見；如分會不克派員，本組將依 原審醫師補充說明內容回復爭審會。	依前次會議決議配合辦理， 目前尚無爭議案件。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報告單位：南區業務組、南區分會

案由：西醫基層總額執行概況。

決定：

- 一、醫療費用申報總表線上確認作業，院所可由 VPN 上傳申報附件資料，惟上傳檔案名稱僅限英數字，建議放寬使用中文或其他符號，並於成功上傳後出現提醒視窗畫面。建議事項將請署本部研議，現行仍請院所配合於上傳檔案後，主動提醒費用承辦人員，以利下載資料。
- 二、上傳檢驗(查)結果建議事項，將請署本部後續研參：
 - (一) 建議將醫令類別 4 案件之醫令筆數及上傳筆數，納入原處方院所回歸計算上傳率。
 - (二) 西基院所建置影像設備成本高，建議增設其他獎勵費用。
 - (三) 上傳獎勵金單獨上傳影像或文字報告 1 筆 5 點、同時上傳影像及文字報告 1 筆 7 點不甚合理，建議修訂計算邏輯。
- 三、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院所有申請但未收案可能原因及建議事項，將請署本部轉國健署後續研參：
 - (一) 申報收案評估費需併同 P7501C 及不計價檢驗(查)醫令項目，除了申報作業繁瑣外，易造成審查醫師混淆而誤刪費用，建議僅申報 P7501C 即可。
 - (二) VPN 登錄收案對象相關資料過多，建議減少部分欄位。

(三) 院所無法確認病患是否為其他院所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或初期慢性腎臟病收案對象，建議修訂為「同院」不得重複申報追蹤管理費，避免因跨院重複申報追蹤管理費而被核扣。

四、癌症治療品質改善計畫，西基院所執行篩檢並轉診至醫院確立診斷，惟醫院另行參加給付點數較高之全方位癌症防治策進計畫(CCAP)，將致西基院所無法拿到本計畫篩檢費用，恐造成本計畫執行成效不佳，將請署本部轉國健署後續研參。

五、成人預防保健 B、C 肝篩檢服務僅針對 45 歲至 79 歲民眾，如有廠商願意提供 C 肝快篩(one touch)篩檢 80 歲以上長者，快篩陽性結果可否視為抗體陽性續執行 RNA 檢測，另建議提供抗體陽性但未執行 RNA 檢測名單予院所進行跟催。快篩陽性結果可否採認及民眾名單個資問題將請署本部釋疑。

肆、散會：下午 4 時